

# 招标公告<sup>①</sup>

## 金沙湾保利天悦湾北堤客船停靠点项目施工（二次）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7-440802-04-01-579027		
投资项目名称	金沙湾保利天悦湾北堤客船停靠点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金沙湾保利天悦湾北堤客船停靠点项目施工（二次）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sup>②</sup>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金沙湾保利天悦湾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自筹资金100%
招标范围及规模	在金沙湾利用保利天悦湾北堤建设客船停靠点，建设内容包括1个候船厅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详见项目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附件：标段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sup>③</sup>		
工期（交货期）	计划工期：180个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		
最高投标限价	4784810.53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①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 可填写正常、澄清、更正、补充。“正常”指公告首发，只能发布一次。

③ 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标类划分、主要工程项目等另行补充。

④ 若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下同。

⑤ 联合体牵头人工作量不宜少于 50%，特殊情况的由发包人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b>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b>	<b>投标人资格要求</b>	投标人应具有以下资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b>投标人业绩要求</b>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b>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b>	是	<b>招标文件的 方式</b>	<b>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b>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站 （ <a href="https://ygp.gdzwfw.gov.cn/">https://ygp.gdzwfw.gov.cn/</a> ）
			<b>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站，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并自行在网站中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应按所投标段分别进行投标登记，并按所投标段分别递交投标文件。 <sup>①</sup>
<b>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b>	2026年7月1日 18:00:00	<b>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b>	2026年7月24日09:00:00	
<b>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b>	2026年7月24日 09:00:00	<b>投标文件递交方式</b>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登陆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在递交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按照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①适用于多个标段同时招标的情况。

开标时间	2026年7月24日 09:00:00 (与投标截止时间 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开标室以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公告为准)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如公告详细内容 不一致者,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招标人	广东省湛江航运集 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湛江市霞山区洪屋路142号
招标人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759-2683797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 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16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孙先生、胡先生	联系电话	020-37860633、020-37860626
招标监督机构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	07593127780
其他依法应当载 明的内容	<p>1、本招标项目 <u>金沙湾保利天悦湾北堤客船停靠点项目</u> 已由 <u>湛江市赤坎区发展和改革局</u> 以 <u>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507-440802-04-01-579027)</u> 批准建设, 初步设计已由 <u>湛江市交通运输局</u> 以 <u>关于金沙湾保利天悦湾北堤客船停靠点项目设计的程序性审查意见(湛交基(2026)3号)</u> 批准, 建设单位为 <u>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u>, 招标人为 <u>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u>。</p> <p>2、被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评为 <u>/</u> 级信用等级的投标人, 最多可对其中的 <u>/</u> 个标类或标段进行投标, 其余投标人最多可对其中的 <u>/</u> 个标类或标段进行投标, 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 <u>/</u> 个标类或标段。(本款所指的信用等级为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发布的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施工单位), 投标登记阶段无需承诺是否在此次投标过程中使用)。<sup>①</sup>(本项目只有1个标段, 本条不适用)</p> <p>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 不得参加投标; 若单位负责人<sup>②</sup>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sup>③</sup>、管理关系<sup>④</sup>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p> <p>4、在“信用中国”网站<sup>⑤</sup>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 均按否决投标处理。</p> <p>5、办理企业信息登记要求: <u>本项目只须制作、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得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 并安装手机端APP交易系统。持本企业数字证书使用“投标文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在交易系统参加投标, 按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办理企业投标 CA 数字证书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详情请查阅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 0759-3585827, 交易系统操作咨询电话: 0759-3585867)</u><sup>⑥</sup></p>		

① 适用于多个标段同时进行招标的情形。

②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③ 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 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④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⑤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信息也认可, 下同。

⑥ 对于各地市级交易中心的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可另行补充, 例如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项目可补充“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栏目”。

⑦ 本项目只有1个标段,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第2款不适用。

6、<sup>①</sup>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取费用1000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称“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账号信息如下：（本项目不适用）。

7、招标人将 不组织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如组织）

踏勘现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地点：\_\_\_\_\_。

8、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人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和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和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2）对上述投标人人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依法开展后续工作。

9、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省湛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759-2683797

10、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前进入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号开标室卡位，使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主持线上电子开标会议，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在线上留意项目动态。

1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和截止时间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于电子开标当日根据已签到的有效投标人数量进行设置。投标截止时间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交易系统内点击“开始解密”，投标人须在解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解密的（且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视为其投标文件无效，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12、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经评委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13、投标人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软硬件故障等导致不能正常在交易系统内进行查看招标公告、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澄清等招投标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继续进行。因不可抗力或交易系统原因影响招标活动的，可按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应急预案进行处理。

14、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时间一律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

##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2：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条件、评标办法）<sup>②</sup>

<sup>①</sup>本款仅适用于使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的情形。

<sup>②</sup>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规定，招标文件应随招标公告一并公布。

<sup>③</sup>本项目不使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第6款不适用。

附件 1：标段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 标段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

注：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标段类别	标段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 注
A 类（港口工程）		在金沙湾利用保利天悦湾北堤建设客船停靠点，建设内容包括1个候船厅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详见项目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详见投标人须知附录

① 配套工程包括各类港口装卸设备机电安装、通航建筑设备机电安装、附属房建工程等。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sup>①</sup>

###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资质的选择设置

#### A 类（港口工程）：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sup>①</sup> 具体资质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资质标准可承包工程规模对应的资质等级设定，原则上不得过高设置资质等级。本表所列的资质为满足要求的最低资质，其相对应的以上级别资质均符合资格审查条件，如表中设置为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其对应的以上级别资质为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亦符合资格审查条件。招标人不得提出注册地址、所有制形式、市场占有率、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业绩、取得非强制资质认证、设立本地分支机构、本地缴纳税收社保等要求和加分项，不得将企业资质等级、注册资本设为加分项，不得将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设为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项。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sup>①</sup>

财务要求
1、企业净资产（总资产-总负债）不少于 <u>1400</u> 万元人民币。 2、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少于 <u>1400</u> 万元人民币。 <sup>②</sup> 3、近三个年度的年平均营业总收入不少于 <u>1400</u> 万元人民币。 <sup>③</sup>

注：

- 1、企业净资产、营运资金是按最新年度（近三个年度的最后一年，下同）的数据计算得出。近三个年度是指 2023、2024、2025 年度。
-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财务最低要求中的第 1、2、3 项其财务能力以所有成员（含牵头人）合并加总计算为准。
-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① 具体财务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宜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财务能力要求，不得提出注册地址、所有制形式、市场占有率、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业绩、取得非强制资质认证、设立本地分支机构、本地缴纳税收社保等要求和加分项，不得将企业资质等级、注册资本设为加分项，不得将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设为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项。

② 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选择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银行信贷证明，如采用银行信贷证明，招标人应在此规定开具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

③ 年平均营业总收入设置原则：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不超过招标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 3 倍。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sup>①</sup>

业绩要求
<p>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业绩的选择设置。</p> <p>A 类（港口工程）：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过一项质量合格的新建或改、扩建或维护类水运工程施工业绩。</p>

注：

- 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 2、同一工程项目同时满足 2 项或多项业绩要求条件的，可分别计。
- 3、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接并完成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业绩均不予认定。
- 4、若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业绩的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条件（如有）的认定原则如下<sup>①</sup>：  
\_\_\_\_\_。
- 5、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投标人须知 3.5.3 项要求的证明材料体现其完成的相关专项工程的工程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相关专项工程的工程量，此业绩不予认定。
- 6、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sup>①</sup> 具体业绩要求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结合标段造价、规模、工期等综合考虑，合理设置业绩的基本要求，长度、数量、金额、面积、体积、吨级等指标原则上不超过标段规模。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sup>①</sup>

### 信誉要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施工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 D 级；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的全国水运从业单位（施工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 D 级。

注：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sup>①</sup> 具体信誉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与“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的内容重复。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最低要求)<sup>①</sup>

适用于 A 类、B 类、C 类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水运工程系列 <u>工程师</u> 或以上职称,担任类似工程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技术负责人) <u>1</u> 项,并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 <u>一</u> 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技术负责人	1	水运工程系列 <u>工程师</u> 或以上职称,主管类似工程技术工作岗位 <u>1</u> 项。	

注:

- 1、资格要求的人员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均应在投标人所在单位(即证书上单位名称应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否则视为无效。
- 2、主管技术工作指:担任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分管生产的项目副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技术部门主要负责人、工程部门主要负责人。
-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① a. 对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具体资格要求可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同时满足《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等相关规定。

b. 招标人自行确定是否设置备选人员要求及是否需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项目负责人备选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备选人。如招标人设置备选人,或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备选人,应在招标文件中相应条款应增加对备选人的要求,下同。

c. D 类参考 A 类、B 类、C 类的形式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sup>①</sup>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	1	水运工程系列工程师职称，至少3年工作经验。
造价工程师 <sup>②</sup>	1~2	1. 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二级（或以上）水运造价人员证书或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类别为水运），至少3年工作经验。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注：可以一个人同时具有1和2两项证书，或者两人分别具有1和2两项不同证书。
测量工程师	1	工程师职称，至少3年工作经验。
质检负责人	1	水运工程系列工程师职称，至少3年工作经验。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sup>③</sup>	1	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C类证书，至少3年工作经验。
.....		

注：

- 1、投标人中标后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应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的要求执行。
- 2、工作经验时间以《拟委任的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资历表》中“经历栏”填入的最早从事工作开始时间起算。

① 附录6 所要求人员招标人可选择按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或设置按表 8-7、表8-7-1 填报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对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及标段类别的需要有选择性地修改本表人员配置的最低要求，并根据实际需要按标段类别单独列表。

② 招标人应根据项目类别合理设置造价工程师专业类别，如标段类别为D类中的房建工程，则应要求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_\_\_\_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土木建筑工程专业）。

③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的工期和进度，按规定设置最低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要求。

附录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设备最低要求)<sup>①</sup>

(适用于港口工程、修造船厂水工建筑物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指标 <sup>②</sup>	单位	最低数量	备注
1	/	/	/	/	
2	/	/	/	/	
3	/	/	/	/	
...	...	...			

注：1. 除关键必备设备，其他相关设备投标人须按第八章投标函的格式承诺在中标后投入到位。

2. 所有自有或租赁船舶要求提供船舶所有权证书、体现船舶技术参数的船舶检验证书复印件或中国船级社（或其下属的船舶检验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租赁船舶还需提供船舶租赁承诺函（格式自拟）或船舶租赁意向书。（1）自有船舶指投标人船舶所有权持股为 50% 及以上的。（2）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均要求为合格有效的。

① 本表对主要设备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及标段类别的需要有选择性地修改本表的最低要求，并根据实际需要按标段类别单独列表。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关键必备设备，除关键必备设备可要求投标人按表 8-11 填报，其他相关设备仅要求投标人按第八章投标函的格式承诺在中标后投入到位。

② 本表主要设备的指标可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调整。